##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 议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以 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全体董事签署了关于同意豁 免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时间的意见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,实 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。会议由董事长贾廷纲先生召集和主持,会议的召开和表决 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合法有效。

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通过了如下决议:

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将于2023年6月15日(星期四)下午15:00在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 新区赢合科技(东江园区)主楼7楼701会议室,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的方式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 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